

#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13位ISBN编号：9787510704147

10位ISBN编号：7510704146

出版时间：2012-1

出版社：中国长安

作者：栾兆安//周永胜

页数：29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 内容概要

栾兆安编著的《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讲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形成了我国劳动领域比较齐全的法律制度，重塑了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双方之间的新型权利义务关系。这些权利和义务构成了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相互法律关系中不可践踏和不可逾越的“雷区”。一旦漠视和随意践踏，在伤及对方的同时，也必然会伤及自身。无数劳动争议实例充分说明：如果用人单位或劳动者只追求自己一方的利益最大化，无视对方的正当权利和合理诉求，就必然会破坏双方的劳动关系，引发劳动争议，最终导致劳动侵权者或违约者为自己的行为付出更大的代价。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以来发生的新案例和新问题为视角，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进行讲解，将劳动实体法律和程序法律纳于一体进行研究，为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防范劳动合同“雷区”、避免劳动争议和迅速高效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提出了全方位的防范措施、解决思路和劳动争议处理应对技巧。

#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 作者简介

栾兆安，合同陷阱与风险防范研究的首创者。合同法律实务与劳动合同法法律实务研究的引领者，法律实务类畅销作品的原创者。长期从事律师制度与律师实务研究、律师资格与司法考试培训工作，参与“法律援助制度比较研究”、“一国两制法律问题研究”和独立完成“社会主义法治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之间的关系”等司法部重大研究课题。在《中国律师报》、《法制日报》、《中国改革报》、《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理论学刊》等报纸杂志发表10多篇论文；出版法律实务类研究作品和律师资格与司法考试培训教材20多部。主要作品有：《公民法律问题解决方案全集》、《职场维权解决方案全集》《最新民事商事法律实务》、《买卖合同签订技巧》、《商事合同签订指南与纠纷防范》、《劳动合同法法律适用与纠纷防范指南》。

周永胜，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曾在《法制与社会》等期刊发表10多篇论文，主要作品有：《劳动用工与劳动维权案例指引》、《中国律师文书范本指南》、《治安管理处罚法释义》。

#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 书籍目录

上编 新型劳动关系中的“雷区”防范 第一章 劳动合同的订立与效力 第一节 企业招聘与员工录用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二节 劳动合同订立形式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三节 劳动合同内容约定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四节 劳动合同效力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二章 劳动合同的履行与变更 第一节 劳动合同履行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二节 劳动合同变更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三章 员工专项培训与竞业限制 第一节 员工培训与服务期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二节 保密事项与竞业限制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四章 社会保险与劳动保护 第一节 社会保险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二节 劳动保护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五章 劳动用工管理与劳动纪律执行 第一节 劳动用工管理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二节 劳动纪律执行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六章 劳动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第一节 劳动合同解除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二节 劳动合同终止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七章 特别劳动合同 第一节 集体合同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二节 劳务派遣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第三节 非全日制用工中的法律“雷区”防范 下编 劳动争议处理方式及应对技巧 第八章 劳动争议协商与调解处理程序 第一节 劳动争议的协商处理程序 第二节 劳动争议的调解处理程序 第九章 举证责任与证据规则 第一节 证据与当事人的举证责任 第二节 证据规则及其适用 第十章 劳动争议仲裁处理程序 第一节 劳动争议仲裁管辖与受理 第二节 劳动争议仲裁开庭和裁决 第十一章 劳动争议诉讼处理程序 第一节 第一审程序 第二节 第二审程序 第三节 再审程序 第四节 劳动争议裁决执行程序附：劳动合同范本与员工保密协议文本后记

#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 章节摘录

本案中争议的焦点是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情况下如何认定双方之间所形成的合同的性质。劳动合同作为建立劳动关系和确立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双方权利义务的具有社会性质的合同，不同于当事人一方提供劳务、而另一方要为此支付劳务费、服务费或者加工费、工程款的劳务合同、委托合同、承揽合同、运输合同等民事合同。劳动合同与提供劳务的民事合同受不同的法律调整，前者受《劳动合同法》、《劳动法》的调整，后者受《合同法》和《民法通则》的调整。因而它们有着实质性的区别，作为劳动合同当事人的劳动者其与作为劳务合同中的劳务提供方的权利义务是不同的。在劳动合同中用人单位获得劳动的使用、管理和支配权，是以向劳动者支付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劳动报酬为代价的。用人单位向劳动者支付的劳动报酬，不仅受双方订立的劳动合同的约束，而且要受国家制定的工资政策和工资标准的干预，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劳动者接受用人单位的加班安排，用人单位还应当依法向劳动者支付加班费。劳务合同、承揽合同、运输合同、委托合同中的劳务提供方当事人是以完成和交付工作成果或者提供中介服务作为获得劳务费、加工费、工程款或者服务费的代价，即承揽方、承运方、施工方、受委托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数量完成工作成果以及按照合同约定的地点和期限交付工作成果和完成委托事项的，才能得到合同约定的劳务费、加工费、工程款或者服务费。在劳动合同法律关系中，劳动者在接受用人单位的管理和支配及获得劳动报酬的同时，用人单位应依法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应当对劳动者提供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劳动安全卫生保护以及劳动条件和社会保障。而在提供劳务的民事合同中作为提供劳务的一方当事人，其并不具有劳动合同中劳动者所享有的劳动保障、劳动保护等劳动权利，其只享有民事合同权利。劳动争议发生后，劳动者可以通过申请劳动争议调解或者劳动争议仲裁解决。而作为民事合同的双方当事人，其只能按照民事纠纷的解决方式解决，而不能申请劳动争议调解和劳动争议仲裁。&hellip;&hellip;

#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 编辑推荐

栾兆安编著的《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以来发生的新案例和新问题为视角，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进行讲解，将劳动实体法律和程序法律纳于一体进行研究，为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防范劳动合同“雷区”、避免劳动争议和迅速高效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提出了全方位的防范措施、解决思路和劳动争议处理应对技巧。

#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 精彩短评

1、帮朋友买的，书质量很好

# 《劳动合同雷区的防范与处理》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